

证券代码：838545

证券简称：住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2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红梅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成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王红梅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王红梅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监高任职条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成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库群星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库群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监高任职条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聘任王红梅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廖琳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聘任库群星先生、王鹏亮先生、王建红先生担任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王红梅女士、廖琳琳女士、库群星先生、王鹏亮先生、王建红先生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董监高任职条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3日